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盧泓鈺  
電話：04-7112175分機45  
電子信箱：nice372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三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3805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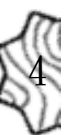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110年10月21日府授衛疾字第11003753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醫療院所因應COVID-19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、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指引、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指引Q&A等。
- 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)下載參閱。
- 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

彰化縣花壇鄉 收文:110/10/25



1100003434

無附件



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  
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